

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納斯達克：QFIN及港交所：3660)

將於2023年6月30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  
的代表委任表格

緒言

本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乃就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開曼群島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已發行及發行在外A類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A類普通股」)的持有人徵集委託書而提供,以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北京時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浦東新區東方路1217號陸家嘴金融服務廣場13樓(郵編:200122)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上就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目的而行使。

於2023年5月30日(香港時間)(「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A類普通股持有人方有權收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就需要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事項而言,每股A類普通股有權投一票。股東週年大會的法定人數為一名或多名親自或委託代理人或(如屬法團或其他非自然人)通過其正式授權代表出席並持有合共佔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附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權利)附帶的總表決權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股份的股東。

受委代表不需要為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為投票。交回本公司的妥善簽署的所有委託書所代表的A類普通股將按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或倘並無提供指示,則委託書持有人將酌情投票,除非已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上刪除委託書持有人具有該酌情權的提述並作出簡簽。倘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擔任受委代表並有權行使其酌情權,則其可能會就股份投票贊成決議案。就可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而言,所有妥善簽署的委託書均將由其中提及的人士根據其酌情權進行投票。本公司目前並不知悉可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然而,倘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上提出任何其他可適當採取行動的事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特此徵集的委託書將根據其中提及的委託書持有人的酌情權對該事項進行投票。提供委託書的任何人士均有權於其行使之前隨時撤銷該委託書,撤銷方式為:(i)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提交經正式簽署的撤銷書,地址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並將副本送至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浦東新區東方路1217號陸家嘴金融服務廣場7樓(郵編:200122)或(ii)親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為確保有效,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盡快填妥、簽署並交回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使本公司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時間48小時前收到該代表委任表格。

**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納斯達克：QFIN及港交所：3660)

將於2023年6月30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  
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_\_\_\_\_地址為\_\_\_\_\_為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_\_\_\_\_股A類普通股<sup>1</sup>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sup>2</sup>或\_\_\_\_\_地址為\_\_\_\_\_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北京時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浦東新區東方路1217號陸家嘴金融服務廣場13樓(郵編：200122)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及於會上行事，倘以投票方式表決，則按下文的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或倘並無提供指示，則按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認為合適的方式投票<sup>3</sup>。

序號	決議案	贊成 <sup>3、4</sup>	反對 <sup>3</sup>	棄權 <sup>3</sup>
1.	作為普通決議案，動議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2.	作為普通決議案，動議於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焦嬌女士為本公司董事，並留任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3.	作為普通決議案，動議於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趙帆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並留任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日期：2023年\_\_\_\_\_

簽署\_\_\_\_\_

附註：

- 請填寫本委託書所涉及的以閣下名義登記的A類普通股數目。倘未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所有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受委代表，請刪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所提供的空白處填寫擬委任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倘閣下欲投票贊成某項特定的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某項特定的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放棄對某項特定的決議案投票，則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閣下可指示閣下的受委代表就其獲指定的部分或全部股份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及／或放棄投票，乃因有關受委代表無需以相同方式就閣下的股份對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在此情況下，請在上述投票框內註明閣下的受委代表就各項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棄權票的股份數目。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為公司，則須加蓋印章或由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理人親筆簽署。

## 附註

倘閣下已簽署常備委託書，除非閣下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填妥並寄出本表格以委任特定的受委代表，否則將按下文附註2所示的方式對閣下的常備委託書進行投票。

- 1 受委代表不需要為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為投票。請在空欄內填上閣下自行選擇擬委任受委代表的人士姓名，如無填上，則主席將被委任為閣下的受委代表。
- 2 除非於股東週年大會前撤銷或股東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填妥並交回本表格以委任特定的受委代表，否則將就股東先前存放於本公司的任何常備委託書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
- 3 無論閣下是否擬親身出席相關大會，務請閣下按照該等指示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本表格須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相關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填妥並（連同簽署本表格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已填妥的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相關大會並投票。
- 4 倘兩名或兩名以上的人士共同登記為1股股份的持有人，則排名靠前的人士所投的票（無論是親身投票還是由受委代表投票）應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就有關股份所列姓名的先後次序而定。排名靠前的持有人應簽署本表格，但所有其他聯名持有人的姓名應於本表格所提供的空欄處註明。
- 5 倘本表格於交回時並無說明受委代表的投票方式，則受委代表將就其是否投票及投票方式行使其酌情權。
-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僅供股東使用。倘委任人為公司實體，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正式授權的某高級職員或代理人親筆簽署。
- 7 對本表格的任何修改須由閣下簡簽示可。
- 8 受委代表可於舉手表決或投票表決時投票。